

财税政策如何助推京津冀协同发展

——评《促进京津冀协同发展的财税政策研究》

中国社会科学院副院长 | 高培勇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要“建立更加有效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其中的重点之一就是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也可以说，促进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方略之一。

在中国历史上，京津冀协同发展并非首次提出。从1982年的“首都经济圈”到2002年的“大京”，再到2004年的“京津冀都市圈”，不同时期、基于不同视角曾作出过各种表述。有所不同的是，在新的历史时期和新的发展阶段，基于新问题和新的挑战而赋予了京津冀协同发展以新的内涵。这是很值得我们研究的时代课题。

正是在这样一种背景下，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了王晓洁教授所著《促进京津冀协同发展的财税政策研究》一书。这本书，有几个方面的特色值得关注：

第一，以制度经济学的分析方法，探索我国京津冀协同发展的历史演进脉络，揭示京津冀协同的特殊性。与以市场化为主的珠三角、长三角地区不同，京津冀协同的特殊性在于其协同路径带有浓厚的行政色彩。“京”独特的政治位置，在京津冀的协同中扮演“决策”角色。认识到这一特殊性同区域协同发展中京、津、冀地位平等性可能存在的矛盾和问题，本书在分析问题、提出对策建议时把其作为特殊背景考虑在内。

第二，从理论层面探讨财税政策在促进京津冀协同发展中的作用机制。现代区域经济理论认为，缩小区域经济差距、扶持落后地区发展的关键之一，在于制定有效的财税政策，规范、科学的财税政策对推动区域经济协调发展发挥着重要作用。因此，本书从财政政策和税收政策影响价格机制入手，进而传导到生产要素市场、商品市场和公共产品市场，并进一步传导至产业结构的优化布局、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等，从而最终影响到京津冀区域协同发展。

第三，采用定量分析方法对京津冀协同度量考察，得出的一些基本结论可供政策制定者借鉴和参考。诸如综合社会服务水平协同速度迟缓、分类公共服务供给效率的协同速度存在差异等。这种科学合理的量化分析，既可为政策制定者提供可资借鉴和参考的依据，也是有效政策出台的基础。

第四，围绕雄安新区开展研究，提出在合理划分事权和支出责任基础上适当提升中央对雄安新区公共服务的事权支出、争取中央加大对河北省特别是雄安新区的优惠政策支持力度。由此提出一系列政策建议，比如，在新区实行所有特区通用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并将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政策向雄安新区延伸；将雄安新区作为一级独立财政，赋予与设区市相同的财政管理权限等等。



总体上看，这本书聚焦于区域间财税利益共享和划分机制问题，从产业转移、环境协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等几个视角探讨了京津冀协同发展中面临的障碍以及可以实施的破解之道。

最后，我想指出的是，京津冀协同发展实际上是一种建立在既有行政区划治理基础之上的新的治理方式。作为国家治理的基础和重要支柱，财税无疑要在京津冀协同发展中发挥基础性和支撑性作用。如何打破“一亩三分地”思维，实现京津冀真正的协同发展，还有很长的一段路要走。这也要求我们理论工作者适应新形势，不断开拓进取，解决新问题。期望作者继续沿着这一命题作更深入的研究。□

责任编辑 张蕊